

學校檔號：HSS-Tender-232413

執事先生/小姐：

邀請招標

承投「2024-2026學年 外判清潔服務」

現誠邀 貴公司承投隨附的投標附表上所列的項目及服務。倘 貴公司有意投標，請參閱服務章程及投標表格附表，備妥投標書。

將投標書、投標表格及投標表格附表(一式兩份)，放置信封內封密，信封面不應顯示 貴公司的名稱。信封面應清楚註明：

承投「2024-2026學年 外判清潔服務」

投標書應寄往：香港北角城市花園道2號「顯理中學 法團校董會」收，並須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前送達上述地址。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若截標日當天上午9時至12時期間，天文台持續發出黑色或紅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截標時間將順延至下一個學校工作天的中午十二時正。 貴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為90天，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如在該90天內仍未接獲通知作實，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另外亦請注意， 貴公司必須填妥投標表格第IV及V部分並交回一式兩份，否則標書概不受理，而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

倘 貴公司未能或不擬投標，亦煩請盡快把不擬投標通知書寄回上述地址，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

學校招標承投所需服務時，會以整項形式考慮接受供應商的投標。

如對標書內容有任何疑問和查詢，請致電2570 1466與麥麗虹小姐聯絡。

顯理中學
吳浩然校長

2024年5月17日

承投「2024-2026學年 外判清潔服務」

投標表格

(須填寫及交回
一式兩份)

學校名稱：顯理中學

學校地址：香港北角城市花園道2號

學校檔號：HSS-Tender-232413

截止投標日期和時間：2024年6月7日(星期五)中午12時

第 I 部分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正式訂單上訂明的日期及所列的價格，包括勞工、材料及其他所有費用，以及校方所提出的細則，提供投標表格附表上所列項目的服務。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止日期起計 90 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的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不會損壞學校的校舍。

第 II 部分

防止賄賂條例

-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學校採購過程中，如學校員工接受供應商和承辦商提供的利益，或供應商和承辦商向學校員工提供利益，均屬違法。
- 投標者不得且須禁止其僱員、代理人及分判承辦商就本合約的招標報價及執行而提供、索取或接受《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 201 章)所定義的利益。
- 若未能促使前述結果，或投標者的僱員、代理人或分判承辦商作出任何提供、索取或接受上文第(1)段所述的利益的行為，將導致投標者的投標無效，投標者仍須就該等錯失及行為承擔責任。

第 III 部份

1. 分判合約

為確保服務質素，承辦商不宜把服務/採購工作分判予第三者：

- 事先未獲本校法團校董會(校方)書面同意，承辦商不得分判、轉讓或出讓或處置合約或其任何部分或下述任何權利及義務。
- 事先未獲校方書面同意，承辦商不得就履行合約的任何部分，與任何人訂立任何分判合約。如承辦商認為有需要分判部分工作或服務，承辦商便必須提交建議的分判合約予校方審批。校方保留權利批准分判，以及決定分判合約的條款及條件。
- 承辦商即使就履行合約的任何部分訂立任何分判合約，仍須承擔全部責任，不可免除有關義務，並須就次承辦商、其僱員及代理人的作為、失責或疏忽行為負責。

2. 反圍標條款

在顯理中學通知投標者投標結果之前，投標者不得

- (a) 向顯理中學學校以外的任何人士傳達投標金額的資料。
- (b) 透過與任何其他人士的安排調整投標金額。
- (c) 與任何其他人士訂立安排；或在投標過程中以任何方式與他人串通。
- (d) 若違反或不遵守本條文，將導致投標者的投標無效，投標者仍須承擔該等缺失及行為的責任。

3. 強制性投標規定

任何招標及採購涉及工資事宜，投標者必須符合法定最低工資的要求。僱員在任何工資期的工資，按他在該工資期內的總工作時數平均計算，不得低於法定最低工資的水平。

投標者應申明在截標日期前五年內，並沒有因違反下列任何條例而被定罪或連續三年被扣共三分或以上：

- (a) 《僱傭條例》(第 57 章)及《僱員補償條例》(第 282 章)。[任何違反《僱傭條例》及《僱員補償條例》而最高罰款相等於《刑事訴訟程序條例》(第 221 章)附表 8 所述第 5 級或以上罰款的定罪，即屬違反這兩條條例的定罪記錄]；
- (b) 《入境條例》(第 115 章)。[任何違反第 115 章第 17I(1)條(僱用不可合法受僱的人的違例事項)的定罪，即屬違反《入境條例》的定罪記錄]；
- (c) 第 221 章第 89 條及第 115 章第 41 條(協助和教唆另一人違反其逗留條件)；
- (d) 第 115 章第 38A(4)條(建築地盤主管因任何不可合法受僱的人接受在建築地盤的僱傭工作而觸犯的違例事項)；以及
- (e)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 485 章)。[任何違反第 485 章第 7 條 (僱主須安排僱員成為計劃成員)、第 7A 條 (僱主及有關僱員須向註冊計劃作出供款)及第 43E 條 (作出虛假或具誤導性的陳述)的定罪，即屬違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定罪記錄]； 或

在扣分制度下，連續三年因不履行合約責任而被扣共三分或以上：在工資、每天准予工作時數上限、與其僱用以執行政府合約的非技術工人簽訂標準僱傭合約，以及以自動轉帳方式支付工資方面的合約責任。

4. 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而不作任何賠償：

- (a) 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b) 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c)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第 IV 部份 (由投標者填寫) #請將不適用的刪去

申報利益

1 你在顯理中學內有沒有與任何人或業務有利益關係(註釋1)? 有 / 沒有 #

如有，請說明： _____

2 你的家人、親屬(註釋2)或私交友好有沒有擔任顯理中學的現任職位(包括教職員、家長教師會成員或法團校董會成員)? 有/沒有 #

如有，請提供姓名及關係： _____

申報人簽署

申報人姓名 (請以正楷填寫)

日期

註釋：

註釋(1) - 個人利益包括你參與經營 / 承包學校的各項服務等。

註釋(2) - 你的家人或你的親屬包括：

- (a) 你的配偶；
- (b) 你的父母；
- (c) 你的配偶父母；
- (d) 你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
- (e) 你或你的配偶的子女及其配偶。

第 V 部份 (由投標者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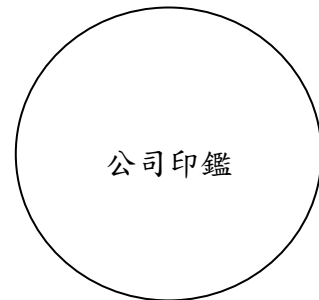
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有關本投標書的第 I 部份，現在確定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由 2024 年 6 月 7 日 起，為期 90 天。

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署人：_____

職銜：_____ (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

_____公司簽署投標書，該公司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

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承投「2024-2026 學年 外判清潔服務」

投標表格附表

外判清潔服務條款和內容

- 合約期：2024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共2個學年。
- 投標者請自行申報以下各項，並於適當的空格內加上 號
- 請注意：此附表由學校制定，並由投標者自行填寫，將作為日後簽訂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學校將依據附表中由投標者自行申明的承諾，監察清潔服務。

項目	內容	可以	不可以	備註 (請註明細節，若位置不足可另加頁書寫)
A. 工作時間及範圍				
1. 工作時間及範圍	逢星期一至五放學後(公眾假期除外)每日2.5小時 日常清潔及整理32個課室、21個洗手間、全校走廊(共八層)、三條樓梯及課室內外窗框。另需於學生長假期(聖誕、農曆新年、復活節及暑假)復課前為以上地點進行深層清潔。			
	逢星期六下午(每次2小時) 日常清潔地下至四樓洗手間及男女更衣室			
2. 大型清潔 (需於學校假期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清洗所有課室、21個洗手間及走廊的地下，再進行起漬打蠟(每年1次及落蠟2層) ● 需於暑假7月至8月期間進行(包括將枱椅移往走廊及完成後還完)。 			
	掃高位喉管(每年1次)			
	清洗2個有蓋操場(每月1次)			
	清洗廁所大造起漬(每月1次)			
	用高壓水槍去除校園內所有地磚(包括停車場至海旁位置)菁苔污漬(全年2次)			
	全校電動噴灑式滅蟲(全年2次)、滅蚊(全年3次，分別於4月、6月、8月)			
	清洗全校風扇、抽氣扇及冷氣隔塵網(全年2次)			
3. 顧問服務	提供環境衛生諮詢顧問服務			
4. 清潔物料	清潔物料由承辦商提供(如：清潔劑、課室垃圾箱之白膠袋及收集垃圾之黑膠袋) 所有清潔物料只可存放於學校指定地方。			
5. 請另頁書寫其他可為學校提供之相關服務。				

項目	是	否	備註(請註明 細節，若位置 不足可另加頁 書寫)
B. 其他要求			
1. 承辦商於香港持有有效之商業登記證。			
2. 承辦商購買第三者保險，一切因清潔服務而引致的意外賠償，均由承辦商負責。			
3. 清潔員工須對學校教職員、家長及學生有禮，嚴禁在校園範圍內吸煙、飲用含酒精的飲品及進行與清潔工作無關的事情。			
4. 清潔員工須穿著整齊制服以茲識別，並把承辦商的清潔用具清楚辨識，方便學校職員區分。			
5. 校方可向承辦商提出更換表現未如理想的清潔員工，承辦商必須按學校的建議作出合適的安排。			
6. 承辦商需提前一個月向校方協調進行大型清潔項目的日期並於完成後於登記表上記錄完成的日期及負責人員的姓名。			
7. 未經本校同意，承辦商不得擅自修改合約中列出的任何項目。			
8. 所有清潔員工，必須通過「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並由貴公司保管有關性罪行定罪紀錄的文件，以供校方有需要時查閱。 [教育局通函第179/2011號指出：香港警務處於2011年12月1日推行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教育局強烈建議學校務須盡早在聘任程序中採用該機制，以加強保障學生的福祉。校方將要求服務承辦商必須確實履行香港警務處《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有關的計劃守則，完成為調派到學校工作的人員進行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並同意授權校方查詢查核結果。			
9. 如承辦商未能履行合約內任何條款，校方可隨時以書面通知終止合約，而無須作任何賠償。			
10. 如學校對清潔情況有任何不滿，向承辦商反映後仍無改善，校方可隨時以書面通知終止合約，而無須作任何賠償。			
11. 提交文件：有效之商業登記證副本一份及最近三年曾為中小學提供清潔服務的學校名單一份。			
12. 如教育局宣佈中學停課，學校有權要求立即暫停服務及暫停繳交月費，已提供服務的日子則按比例支付，直至教育局宣佈學校復課為止。			
13. 若過往三日曾到校服務的清潔人員被確診患上2019冠狀病毒病或被界定為密切接觸者，承辦商必須立即書面通知校方代表，並無償為校方進行至少一次全校消毒，以確保本校師生安全。			

C. 評審範疇及準則

本校將根據各投標書的內容及價格資料作出評審。過程中，可能需要邀請投標者向本校講解及闡釋投標書內所列內容及資料。本校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者，並有權與中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最後條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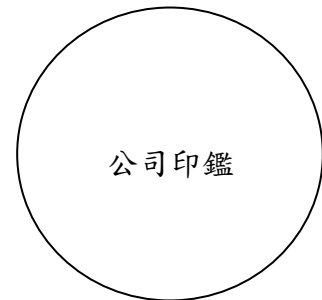
D. 價格及人手安排

1. 合約期：01/09/2024-31/08/2025	每月費用：\$ _____	
2. 合約期：01/09/2025-31/08/2026	每月費用：\$ _____	
3. 合約期內的人手安排	星期一至五： 不少於 7 名清潔人員到校	星期六： 不少於 2 名清潔人員到校

本公司/本人所呈交投標文件的所有內容均屬真確無誤，如被發現呈交的投標文件有失實及錯誤，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並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本公司/本人明白，如收到學校訂單後未能供應投標書上所列服務，本公司/本人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採購上述服務的差價。

供應商名稱：_____



獲授權簽署投標書的代表的姓名及簽署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顯理中學

承投「2024-2026學年 外判清潔服務」章程

1 背景資料

- 1.1 本校為政府資助中學並已成立顯理中學法團校董會，按教育局2023-2024年度編制，全校可開設不少於二十四班。
- 1.2 合約期：2024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共24個月)

2 服務內容

- 2.1 請參閱投標表格附表。

3 服務內容

- 3.1 投標者必須填寫及交回一式兩份的投標表格和附表，如有需要投標者可以附加文件的方式，自行加上「建議書」、「服務說明」等以詳細解釋可提供的服務
- 3.2 投標者必須於提交投標書時，包括以下文件及資料：
 - 3.2.1 投標表格(一式兩份)
 - 3.2.2 投標附表(一式兩份)
 - 3.2.3 有效之商業登記證副本一份
 - 3.2.4 最近三年曾為中小學提供清潔服務的學校名單
- 3.3 投標者須將第3.2點指明的四份文件放入註明「投標書」的信封內封密(有關信封面將由本校提供)，並於2024年6月7日中午12時或以前，以機密文件形式將投標書投進設於本校校務處的投標箱內，封面須清楚註明收件人為「顯理中學 法團校董會收」，並標明承投「2024-2026學年 外判清潔服務」，惟不得顯示個人/公司名稱。逾期的投標書，概不受理。另貴公司的投標書由截標日期起計，有效期為90天，如在該90天內未接獲通知，則是次投標可作為落選論。

4 其他資料

- 4.1 倘若貴公司不擬投標，煩請盡快把不擬投標通知書寄回本校，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
- 4.2 根據廉政公署指引，所有供應商和承辦商向學校員工提供任何與他們職責有關的利益均屬違法行為，切勿以身試法。
- 4.3 本校有權不接納最低價之投標而無須向投標者作任何解釋，投標者不得異議。
- 4.4 校方可於辦公時間內安排一次到需要清潔地方的現場環境視察。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2570-1466(內線104)與麥麗虹小姐聯絡。

顯理中學
吳浩然校長
2024年5月17日

顯理中學 法團校董會收
香港北角城市花園道2號

承投「2024-2026 學年 外判清潔服務」投標書

學校檔號：HSS-Tender-232413-1

截標日期：2024年6月7日(星期五)

截標時間：中午12時正

<Return Envelope Cover Sheet>